

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许可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协议签署概况

近日，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民海生物”）与 IMUNA PHARM, A. S. 签署了许可协议，IMUNA PHARM, A. S. 将向民海生物提供腮腺炎疫苗毒种，许可民海生物在中国大陆使用该毒种进行生产、销售单剂疫苗或多剂疫苗、单价或多价联合疫苗，并明确用于预防或治疗人类疾病。

二、协议对方的情况

公司名称：IMUNA PHARM, A. S.

营业地址：Jarková 269/17, Šarišské Michaľany 082 22, Slovak Republic

IMUNA PHARM, A. S. 是 1953 年成立于斯洛伐克的制药企业，拥有 GMP、ISO、CE 等证书，主要研发及生产的领域包括：疫苗、血液制剂、诊断制剂、注射剂、透析液、动物用药等。

公司与 IMUNA PHARM, A. S. 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均未与 IMUNA PHARM, A. S. 发生业务往来。

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IMUNA PHARM, A. S. 以非独占性许可形式向民海生物提供腮腺炎疫苗毒种，许可民海生物在中国大陆（不包括澳门、香港和台湾）使用该公司提供的腮腺炎疫苗毒种进行生产、销售单剂疫苗或多剂疫苗、单价或多价联合疫苗，用于预防或治疗人类疾病。民海生物根据协议的约定向 IMUNA PHARM, A. S. 支付许可费。IMUNA PHARM, A. S. 在收到许可费后，根据协议约定向民海生物提供腮腺炎疫苗毒种。

四、协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许可协议的签署、实施，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研发项目, 为公司联合疫苗的研发奠定更好的基础, 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竞争力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疫苗产品的研发和行政审批主要有以下几个阶段：临床前研究；申请临床试验；进行临床试验；申请生产文号和生产车间 GMP 认证；疫苗产品批签发后上市销售。疫苗产品具有投资金额大、研发周期长、上市审批严格等特点，能否研发成功并上市销售存在一定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《LICENSE AGREEMENT BETWEEN BEIJING MINHAI BIOTECHNOLOGY CO., LTD. AND IMUNA PHARM, A.S.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5 日